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名称：关于机动车保险服务的框架协议合同

合同编号：12N00768355320262201

采购单位（甲方）广西壮族自治区北海市中级人民法院

住 所：北海市广东路135号

供 应 商（乙方）北部湾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北海分公司

住 所：广西壮族自治区北海市海城区北海市海城区北部湾中路60号779财富中心

第四层

签订合同地点：北海市

签订合同时间：

合同使用说明：本合同文本为框架协议采购第二阶段采购人与入围供应商签订具体合同时使用。



采购合同文本

合同编号： 12N00768355320262201

采购单位（甲方） 广西壮族自治区北海市中级人民法院 采 购 计 划 号：BHZC2026-W3-00015

供 应 商（乙方） 北部湾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北海分公司

签 订 地 点北海市 签 订 时 间

治区本级及区内部分市县预算单位公务车辆保险服务框架协议采购征集文件、响应文件、车辆保险服务协议，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一、公务车辆保险服务项目、价格

序号	需求类型	险种描述	数量	单位	单价 (元)	净保费 (元)	车牌号码	投保金额 (元)
1	车辆保险	机动车组合险	1	1	4478.18	4478.18	新车	4478.18
合同总价：（大写） 肆仟肆佰柒拾捌元壹角捌分，（小写） 4478.18 元								

二、付款方式

付款方式：对公转账

三、服务条款

具体内容见保险单。

甲方（章） 年 月 日	乙方（章） 年 月 日
通讯地址：北海市广东路135号	通讯地址：广西壮族自治区北海市海城区北海市海城区北部湾中路60号779财富中心第四层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施再才
委托代理人：王可	委托代理人：李杰
电话：13657798321	电话：18277917775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北海分行营业室
账号：	账号：20705101040032876
邮政编码：536000	邮政编码：536000
经办人：李杰	年 月 日